

公司要求：

北川“安昌河大桥改建工程”项目部 必须做好汛期安全生产工作



本网消息（胡昌廷报道）5月20日，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李仕光率领安全办、建筑事业部、总经办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对在建的北川羌族自治县安昌河大桥改建工程进行了检查。

检查组在认真查看了工地后，召开了现场工作会议。会上，项目经理和相关的施工技术人员介绍了施工情况。针对项目部的实际情况，公司安全办主任赵德荣指出：按照绵建局函

〔2015〕107号《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在建工程项目防灾措施落实及做好汛期建筑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精神,鉴于该工程正处于河床基桩浇筑时段,防汛工作尤为重要,我们要求项目部完善相关制度,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做好汛期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抢险队伍,落实具体责任,保障防汛抢险物资,做好防汛防暑的应急救援预案和搞好演练,及时发现和排除安全隐患,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

常务副总经理李仕光强调说,这个工程是北川县非常重要的民生工程,希望项目部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制定方案,科学施工,抓紧施工进度,保证工程质量,在汛期前完成既定施工目标任务。

